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请做好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5]2033号)、《南京国家智能电网产业集聚发展试点项目和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布式互补能源微网控制系统研制项目入选2015年度南京国家智能电网产业集聚发展试点项目，该项目可获得中央、省、市和开发区财政专项资金补助总计800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已收到上述补助资金款项中的560万元，剩余240万元将根据项目验收意见及资金审计报告再行拨付。

微网控制系统、能源互联网和电动汽车电控总成是公司目前重点发展的产业领域之一，公司获得此次专项补助资金，一方面表明政府部门对于公司在此领域前期工作的认可，另一方面也将会助力公司该产业领域业务的快速发展，尽快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已收到的补助资金将被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将按照项目研发投入进度计入当期损益。本次项目补助资金额约占公司2014年净利润的18.81%，预计将对公司2016年度及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